

政采-西安市-2026-[01092]号

**西安文理学院
2026 年毕业生纪念品采购项目**

供 货 合 同

甲 方：西安文理学院

乙 方：西安华硕加航商贸有限公司

2026 年 6 月

中国 西安



供货合同

甲方：(采购单位名称) 西安文理学院

乙方：(供应商名称) 西安华硕加航商贸有限公司

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确认方确认，达成如下条款。

一、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

产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	数量	单价	总价
小夜灯文创礼盒	方顺文化	18cm3色无极变光	分离式插电小夜灯纪念品礼盒。小夜灯为插电底座+可拆卸文创灯体一体化。	4300	31.5 元	135450 元

二、合同价款

(一)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(大写) 壹拾叁万伍仟肆佰伍拾 元整 (¥135450)。

(二) 合同总价包括：产品费、运杂费 (含保险费)、安装调试费及其它一切相关费用。

(三)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三、款项结算

(一) 支付方式：

所有货物全部交付验收完成后，30 个日历内支付合同总价 100% 的款项。

(二) 结算方式：转帐。

(三) 结算单位：甲方结算，乙方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。

四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(甲、乙双方约定)

(二)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(甲、乙双方约定)

五、交货条件:

(一) 交货地点: 西安文理学院 (太白南路 168 号), 具体地点 (楼、房) 由文理学院确定。

(二) 交货期: 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完成供货。

六、运输

乙方负责所有产品及材料的运输。确保产品安全、完整到达使用地点, 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, 包括产品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、保险费、搬运费、上楼费等。

七、质量保证

若乙方提供的最终产品有质量问题, 在一周内内应无条件重新制作并交付采购人, 产品提供 1 年质保。

八、售后服务

(一) 甲方享有产品生产厂家的一切品牌售后服务;

(二) 乙方应在售后服务内容保证书中明确售后服务内容、响应时间、范围、方式、收费标准等, 并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。

九、验收

(一) 产品到货后, 乙方进行自检, 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, 并书面通知甲方。

(二) 甲方根据合同要求对产品进行外观验收, 确认产品的产地、规格、



型号和数量。甲方结合产品情况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填写验收单，并向甲方提交所有资料，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。

(三) 验收依据：

- 1、本合同文本；
- 2、谈判文件及乙方的响应文件；
- 3、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(一)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，甲方会同监督机构、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，同时进行相应的处罚。

(二)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比例向乙方支付货款。甲方逾期付款的，应按照逾期未支付货款金额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(三) 乙方交付的标的物为数物，其中一物不符合约定的，甲方可以就该物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中该物的 20 %支付违约金。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还应当赔偿损失。

(四) 乙方交付的标的物为数物，其中一物不符合约定的，但该物与他物分离使标的物的价值显受损害的，当事人可以就数物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 %支付违约金。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还应当赔偿损失。

(五) 乙方逾期交货的，每逾期一日按合同价款的 1 %。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逾期达 15 日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应按合同价款的 20 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。

十一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捌份，本合同甲、乙、确认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后，自动失效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十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谈判文件、响应文件、澄清表（函）、中标通知书、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

（二）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，经确认方确认后，作为合同补充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三）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中止、终止合同的，应重新签订补充协议。如未签订补充协议则仍以原合同为准。

（四）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。

甲 方（法人公章）

单位名称：西安文理学院

地 址：西安市太白南路168号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）

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乙 方（法人公章）

单位名称：西安华硕加航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纺西街华夏世纪广场C座1713室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）

代理人：（签字）

项目管理单位负责人:

开户银行: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西安东关正街支行

联系电话:

帐号: 648638711

联系电话: 18049550090

签订日期: 2026年6月17日

签订日期: 2026年6月17日

陕西众山品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毕业生纪念品采购合同逾期备案 的情况说明

我部门 2026 届毕业生文创纪念品采购合同签订后，按规定应于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备案。因项目采购时间紧急，且内部审批流程较为复杂，未能在规定的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用印、材料整理及系统提交等内部流转。且经办人员对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的时限要求及操作流程不够熟悉，未能充分预估内部流转时间，导致备案工作未能按时完成。

目前该项目全套备案材料已整理完毕。后续我部门将建立合同台账、明确时限提醒，专人跟进合同备案等流程，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按期完成备案工作，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。
特此说明。

殷建邦

